附件3

|  |
| --- |
| **研究生考试诚信承诺书** |

|  |
| --- |
| 我是参加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我已熟知国家研究生招生工作相关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相关办法以及河南省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南阳师范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我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所规定的“**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等相关条款内容。  我郑重承诺：  一、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复试资格审核材料。如提供虚假、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二、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监考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三、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场规则，诚信考试，不作弊，网络复试期间，不录音录像，不散布考题。  四、严格按照学校及各学科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复试录取各项任务。  承诺人：  日   期： |